

表1

三亚市海棠区政府采购计划备案（审核）表

预算单位(公章): 三亚市海棠区农业农村局

填报时间: 2024年2月5日

金额单位: 元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藤桥河流域农田生态系统格局优化与质量提升项目					
项目预算金额	17712080.00	政府采购项目需求		附详细需求表			
项目类别	() 货物类 ; () 工程类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类, 6个月						
是否属于高校、科研院所采购科研仪器设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请提供认定意见)							
政府采购资金来源							
资金类型	年初预算	年中追加	上年结转	中央或省 财政安排	执行中细化 的采购支出	预算指标 文号	备注
经费拨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来源: 1. 中央资金 2. 省级资金 3. 市级资金
行政事业性收费							
罚没收入							
专项收入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 使用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其他资金							
合计						-	
预算单位 申报意见	本项目政府 采购组织 形式	() 政府集中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分散采购	本项目 政府采 购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竞争性磋商 () 单一来源采购 () 询价 () 框架协议		委托机构: () 市政府采购中心 其他代理机构: 海南政欣工程管理服务 有限公司	
预算单位审核意见	同意 (单位政府采购业务负责人) 签名:  2024年2月5日						
区政局部门预算业务主管科室资金保障意见	该项目中央安排资金3083.07万元, 省级安排资金1283.28万元, 市县安排资金417.15万元。赖家由 2024年2月19日(签章)						
采购进口产品审核意见 (政府采购监管机构填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进口产品 () 有进口产品, 并提供 () 表1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申请表; () 表2政府采购进口产品所属行业主管部门意见; () 表3政府采购进口产品专家论证意见。						
政府采购监管机构备案	经办人:  2024年2月 日(签章)						

经办人(必填): 周日佳

联系电话(必填): 0898-38888167 18889988425

表2

政府采购项目详细需求表

预算单位(章): 三亚市海棠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 元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规格和配置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是否进口产品	备注
	合计					17712080.00		
1	藤桥河流域农田生态系统格局优化与质量提升项目	详见附件《藤桥河流域农田生态系统格局优化与质量提升项目采购需求服务方案》	1	项	17712080.00	17712080.00	否	

备注:

1. 预算单位原则上应通过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报备政府采购计划, 通过填写本表报备政府采购计划仅限于: ①框架协议; ②资金尚未落实的采购项目(如PPP项目、棚改购买服务项目、提前使用下年度资金项目等); ③未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的单位。
2. 资金尚未落实的采购项目, 应先由市财政局部门预算业务主管科出具资金保障意见, 再送政府采购管理科备案。
3. 政府采购项目必须与报备的政府采购预算资金用途一致。
4. 其他资金指: 教育事业收费、收回存量资金、单位结余、住房补助资金、单位自有资金、其他财政资金。
5. 属于高校、科研院所采购科研仪器设备的, 请在“是否属于高校、科研院所采购科研仪器设备”栏进行勾选确认, 并提供科研仪器设备的认定意见。
6. 政府采购项目涉及进口产品的, 预算单位还应提供进口产品专家论证材料。高校、科研院所采购进口科研仪器设备采用备案制管理, 高校、科研院所同一预算年度内再次采购进口科研仪器设备的, 无需重复组织专家论证, 可附原专家论证意见直接备案政府采购计划。
7. 采购人选择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的, 需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的规定。
8. 表2中的“规格和配置技术参数”不得指定品牌和型号。
9. 本表分表1和表2, 表1为三亚市政府采购计划备案(审核)表, 表2为政府采购项目详细需求表(填写时可增加附页); 预算单位应提交本表一式三份, 一份留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备查, 一份交预算单位, 一份交代理机构。
10. 通过本表报备政府采购计划的, 采购完成需付款时, 必须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补报采购计划、录入采购订单, 完成系统中的操作(PPP项目、棚改购买服务项目除外)。
11. 有关表格请到“三亚市财政局官网-信息公开-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政府采购-政府采购相关文件”处下载。

附件：

**藤桥河流域农田生态系统格局优化与质量提升项目
采购需求服务方案**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藤桥河流域农田生态系统格局优化与质量提升项目
- 2、预算金额：17712080.00 元，超出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竞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 3、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
- 4、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质量标准：合格。



二、采购需求

序号	项目部分	服务期	面积
1	藤桥河流域 2023 年生态防控水稻病虫害项目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	2000 亩次
2	藤桥河流域 2023 年生物防治农田害鼠项目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	15200 亩
3	藤桥河流域 2023 年农田有害生物生态调控项目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	10000 亩
4	藤桥河流域 2023 年有机肥沃土和生物炭补充项目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	2280 亩

三、项目实施

1、藤桥河流域 2023 年生态防控水稻病虫害项目

（一）目标任务

通过在藤桥河流域农田实施生态防控水稻病虫害统防统治，指导开展统一防控，有效控制藤桥河流域农田有害生物传播危害，2023 年化学农药使用量较农户常规使用量减少 3%以上，有效控制靶标病虫害暴发流行，减少粮食生产损失。2023 年生态防控水稻病虫害总面积 2000 亩次。

（二）项目实施内容和规模

采购人指定实施区域：选择水稻种植面积大的区域，按集中连片实施原则对水稻关键病虫害开展统防统治。

根据当地害虫测报数据并结合当前生态调控技术所能达到的实际效果确定主要的防治对象。项目实施主要针对粮食作物-水稻，海南地处华南稻区，主要防治对象有稻飞虱、稻纵卷叶螟、二化螟、三化螟等虫害，以及细菌性条斑病、白叶枯病、稻瘟病等病害。

通过在项目区农田利用植保无人机开展专业化水稻重大病虫害统防统治具有防治效果好、防治效率高、省药节本增效、安全环保、便于实施绿色防控技术等优点，有效控制农田有害生物传播为害，减少农药施用量，逐步恢复农田生态系统生物多样性。

（三）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

(四) 生态防控水稻病虫害项目实施范围图



2、藤桥河流域 2023 年生物防治农田害鼠项目

（一）防控目标

通过在藤桥河流域农田实施生物防治农田鼠害，指导开展统一防控，通过项目实施，使藤桥河流域生物防治区鼠害密度下降到 3%以下，减少农业生产损失，保障生产安全和生态环境安全。2023 年生物防治农田鼠害总面积 15200 亩。

（二）项目实施内容和规模

采购人指定实施区域：选择藤桥河流域农田面积大的区域，按集中连片实施原则开展农田鼠害统防统治。通过在项目实施区域进行毒饵站+生物药剂灭鼠技术，能有效地控制农田害鼠的发生密度，减少农田害鼠危害损失和化学农药使用量，保障生态环境和粮食生产安全。

（三）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

（四）生物防治农田害鼠项目实施范围图



藤桥河流域 2023 年农田有害生物生态调控项目

(一) 防控目标

通过在藤桥河流域生态调控区域种植蜜源植物或驱避植物，增加农田生物多样性。2023 年生态调控总面积 10000 亩。

(二) 项目实施内容和规模

采购人指定实施区域：通过在项目区农田实施生态调控措施，增强农田保益、控害能力，有效控制有害生物发生危害，减少农药化肥的使用，增加生物多样性，提高生态系统的稳定性。

(三)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

(四) 农田有害生物生态调控项目实施范围图



4、藤桥河流域 2023 年有机肥沃土和生物炭补充项目

(一) 补充目标

通过在藤桥河流域施用有机肥和生物炭，提供全面营养，有机质提升 5% 以上，改善土壤的理化性质和生物活性。2023 年有机肥沃土和生物炭补充总面积 2280 亩。

(二) 项目实施内容和规模

采购人指定实施区域：通过在藤桥河流域施用有机肥和生物炭，提供全面营养，有机质提升 5% 以上，改善土壤的理化性质和生物活性。

(三) 货物需求一览表

货物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1	商品有机肥	3420	吨
2	生物炭	2280	吨

(四) 货物技术指标及功能要求

序号	内容	参数指标	备注
1	商品有机肥	1、有机质 $\geq 30\%$; 2、总养分 (N+P2O5+K2O) $\geq 4\%$; 3、水分 $\leq 30\%$; 4、酸碱度 pH: 5.5~8.5; 5、粪大肠菌群数 ≤ 100 个/g; 6、蛔虫卵死亡率 $\geq 95\%$; 7、总砷 (As) $\leq 15\text{mg/kg}$ 、总镉 (Cd) $\leq 3\text{mg/kg}$ 、总	

		<p>铅(Pb) ≤50mg/kg、总铬(Cr) ≤150mg/kg、总汞(Hg) ≤2mg/kg;</p> <p>8、机械杂质的质量分数 ≤0.5%;</p> <p>9、种子发芽指数(GI): ≥70%;</p> <p>10、氯离子的质量分数: -%;</p> <p>11、杂草种子活性: -株/kg;</p> <p>12、粉状;</p> <p>13、有效期 ≥6月;</p> <p>14、包装规格: 40Kg/包或 500Kg/包。</p>	
2	生物炭	<p>1、总碳(c) ≥30%;</p> <p>2、固定碳(FC) ≥25%;</p> <p>3、水分 ≤30%;</p> <p>4、氢碳摩尔比(H/C) ≤0.75;</p> <p>5、氧碳摩尔比(O/C) ≤0.4;</p> <p>6、多环芳烃(PAHs) ≤6mg/kg;</p> <p>7、砷(As) ≤15mg/kg;</p> <p>8、镉(Cd) ≤3mg/kg;</p> <p>9、铅(Pb) ≤50mg/kg;</p> <p>10、铬(Cr) ≤50mg/kg;</p> <p>11、汞(Hg) ≤2mg/kg;</p> <p>12、铊(Tl) ≤2.5mg/kg;</p> <p>13、铜(Cu) ≤200mg/kg;</p>	

	<p>14、镍(Ni) $\leq 190\text{mg/kg}$</p> <p>15、锌(Zn) $\leq 300\text{mg/kg}$</p> <p>16、苯并(a)芘(BaP) $\leq 0.55\text{mg/kg}$</p> <p>17、包装规格：40Kg/包或500Kg/包。</p>	
--	---	--

(五) 有机肥沃土和生物炭补充项目实施范围图



附件

(六) 服务要求

1.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

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交付要求：

1)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交付商品有机肥和生物炭至采购人指定地点。撒施服务、整地服务、翻地服务等时间及地点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2) 中标供应商需提供 2280 亩的撒施服务、整地服务、翻地服务，具体服务时间及地点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七) 售后服务和质量保证

1. 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具有省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肥料登记证明或提供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性能要求，采购人将在现场拆封验收。

2. 根据中标供应商按检验标准检验的结果，或者在质保期内，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不符，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采购人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提出更换。中标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应在 24 小时内提出处理方案报采购人。

3. 中标供应商每次配送商品有机肥及生物炭的数量，以采购人书面签收单据为结算凭证。

4. 实施区域施用有机肥和生物炭后，提供土壤全面营养，有机质提升 5%以上，改善土壤的理化性质和生物活性。

(八) 要求

1. 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抽样送检。

2. 如果被检测的肥料不能满足合同的要求，中标供应商应立即更换检测，满足要求的肥料或采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补救措施。

3. 由采购人通知中标供应商撒施时间，中标供应商撒施完成后通知采购人验收确认。

(九) 其他说明

1. 投标人应明确所投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和外形、尺寸、重量及一些必须说明的技术参数指标，并提供详细的技术参数指标、说明书、产品图片等资料。

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多家公司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本条款规定处理。

四、验收要求

健全档案，要跟踪记录项目实施过程，并留有图片及相关佐证材料，以备验收、检查。其他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和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

五、付款方式

1. 自合同签署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30%，作为项目预付款。中标供应商需提供相关材料、资金申请文件及发票；

2. 为加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中标供应商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所需申请项

进度款，项目进度款按照已完成量的80%支付，中标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资金申请文件及发票；

3. 采购任务全部依约完成，采购人支付结算余款。中标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资金申请文件及发票；

4. 因中标供应商不开具发票或采购人因财政审批原因导致逾期付款，不视为采购人违约。